

证券代码: 430498

证券简称: 嘉网股份

主办券商: 齐鲁证券

##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 嘉网股份

股票代码: 43049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翁立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北京市

股份变动性质: 协议方式受让

变动日期: 2015年9月1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根据本报告书中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翁立峰
嘉网股份	指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5年9月1日通过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其所持有的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237,500股的权益变动行为。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基本情况

翁立峰，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2008年2月取得新西兰永久居留权。本次股份交易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股份交易后，持有公司股份3,237,5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46.25%。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股权转让系股东股份自愿转让行为，股权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取得公司的控股权。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2015年8月31日，翁立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于2015年9月1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受让嘉网股份全体股东持有的流通股股份合计3,237,500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于2015年9月1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实现，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 义务人	转让前情况		转让股份 数量（股）	受让股份 数量（股）	转让后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翁立峰				3,237,500	3,237,500	46.25

三、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嘉网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翁立峰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嘉网股份流通股，不存在行政转化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取得公司的控股权。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翁立峰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以下无正文)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翁立峰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日

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 288 号四号楼一层东侧
股票简称	嘉网股份	股票代码	4304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翁立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翁立峰披露前未拥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翁立峰-持股数量：3,237,500，持股比例：46.25%。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偿清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翁立峰

2015年9月1日